

鲤城区人民政府江南街道办事处文件

泉鲤江办〔2025〕22号

江南街道办事处关于开展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

各社区居委会，江南派出所、街道经济发展办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献血法》）、《福建省公民献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根据《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做好2025年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》（闽卫医急〔2025〕9号）和《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5年全市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》（泉政办明传〔2025〕17号）要求，根据《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5年度全区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》（泉鲤政办明电〔2025〕19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街道实际，现将今年街道无偿献血指标安排如下（详见附件），

请各单位做好宣传发动工作，积极组织人员参加，确保完成献血年度任务。根据区里统一安排，街道集中献血时间为4月10日、7月4日，上午（8：30~11：00），地点为江南街道办事处。（另增加集中时间待通知）

街道将按时序进度对各社区义务献血工作进行考核，考核结果纳入2025年每季度对社区绩效考核成绩，（1.按时序进度推进义务献血工作，得5分；2.未按时序进度推进义务献血工作，排名前4，得4分；3.未按时序进度推进义务献血工作，排名前5-8，得3分；4.未按时序进度推进义务献血工作，排名第9，得0分）

附件：江南街道2025年无偿献血指标数安排表

鲤城区人民政府江南街道办事处

2025年4月2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江南街道 2025 年无偿献血指标数安排表

单位：人

单 位	任务数	单 位	任务数
登峰	87	霞洲	87
亭店	87	东浦	87
乌石	87	王官	87
火炬	87	机关	10
锦美	87	企业	30
明光	87	江南派出所	10
合计	833		

说明：各单位任务数=血液需求数（每人献血量 $\leq 300\text{mL}$ ）。则每个社区血液任务数=26100 mL。

江南街道党政综合办

2025 年 4 月 29 日印发
